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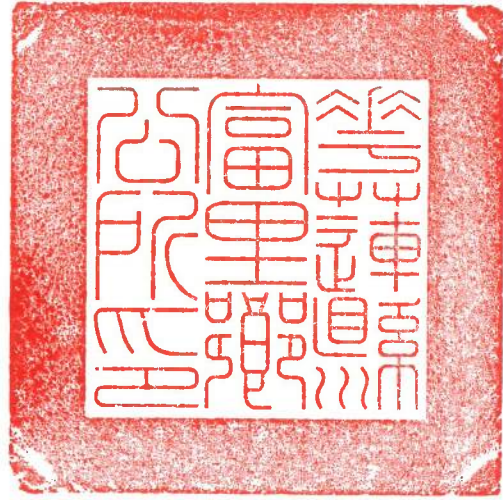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富里鄉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富鄉民原字第1100016485號

附件：



修訂「花蓮縣富里鄉公墓暨納骨塔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。
附「花蓮縣富里鄉公墓暨納骨塔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全文、修正總
說明及修正對照表。

鄉長陳榮聰